

五、价格扣除优惠政策

中小企业声明函 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黑龙江省齐齐哈尔航道事务中心(单位名称)的龙浚19船及航道管理01船维修(二次)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龙浚19船及航道管理01船维修(二次)(标的名称)，属于交通运输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哈尔滨北方船舶工业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186人，营业收入为621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924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哈尔滨北方船舶工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0月24日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

www.gov.cn

简 | 繁 | EN | 注册 | 登录



国务院

总理

新闻

政策

互动

服务

数据

国情

国家政务服务平台

首页 > 服务 > 便民服务 > 市场监管总局 | 小微企业名录查询

☆ 收藏

小微企业名录查询



黑龙江

哈尔滨北方船舶工业有限公司

查询

重置

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资金数额(万元)	企业类型	登记机关
哈尔滨北方船舶工业有限公司	91230109723662569M	2139	有限责任公司(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...)	哈尔滨市松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

本服务由市场监管总局提供